

证券代码：873922

证券简称：鹏威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江苏鹏威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6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王壮志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高管、监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详情请见《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3）及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王壮志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6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出规划。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王壮志汇报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并对 2026 年度的工作做出规划。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续聘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连续性，提议续聘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详情请见《江苏鹏威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表决权回避制度，公司董事张璇对相关议案回避表

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详情请见《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为了对公司 2025 年运作情况做出总结及 2026 年运作情况做出战略布局，现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交易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 1 月 24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壮志父亲王健春，向鹏威股份公司借款 466 万元，2025 年 2 月 17 日，王健春已将资金全额归还至鹏威股份。

2025 年 4 月 24 日，南通凌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鹏威股份公司借款 740 万元，2025 年 4 月 27 日，南通凌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将资金全额归还至鹏威股

份。

2025年6月3日，南通凌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鹏威股份公司借款40万元，2025年6月10日，南通凌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将资金全额归还至鹏威股份。

2025年7月3日，鹏威股份向南通凌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借款30万元，2025年9月23日，鹏威股份已将资金全额归还至南通凌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王壮志、张璇、王健春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江苏鹏威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鹏威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